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MP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2)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聯合醫務」)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連同2017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中期業績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收入	261,701	218,642	19.7%	
除稅前利潤／(虧損)	(7,735)	24,172	(132.0%)	
折舊及攤銷	9,863	9,978	(1.2%)	
EBITDA ⁽¹⁾	(1,121)	31,938	(103.5%)	
淨利潤／(虧損)	(14,554)	17,360	(183.8%)	
按業務線劃分的收入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 解決方案服務	121,293	108,236	12.1%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164,805	131,156	25.7%	
中國保健業務	24,387	23,260	4.8%	
業務線間銷售抵銷前總額	310,485	262,652	18.2%	
調節：				
業務線間銷售抵銷	(48,784)	(44,010)		
	261,701	218,642	19.7%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按業務線劃分的經營利潤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 解決方案服務	16,062	19,105	(15.9%)	
經營利潤率	13.2%	17.7%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18,876	11,245	67.9%	
經營利潤率	11.5%	8.6%		
中國保健業務	(599)	(5,015)	(88.1%)	
經調整EBITDA⁽²⁾				
EBITDA	(1,121)	31,938	(103.5%)	(a)
調節：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8,557)	—		(b)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 付款開支	48,833	1,061		(c)
	<u>39,155</u>	<u>32,999</u>	18.7%	(d)
(d) = (a) + (b) + (c)				
(1) EBITDA指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2) 經調整EBITDA乃就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及非現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作出調整，以就本集團在香港、澳門及中國之業務產生的經營現金流量向股東提供替代數字。				
按業務線劃分的經營利潤及經調整EBITDA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標準計量，因此，不應該單獨考慮或代替分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收入	5	261,701	218,642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3,612	5,929
專業服務費用		(107,078)	(86,263)
員工福利開支		(67,343)	(57,919)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24,893)	(20,735)
已耗存貨成本		(13,001)	(11,151)
折舊及攤銷		(9,863)	(9,978)
其他支出淨額		(62,173)	(15,682)
分佔利潤及虧損：			
合資公司		128	(19)
聯營公司		1,175	1,348
除稅前利潤／(虧損)	6	(7,735)	24,172
所得稅費用	7	(6,819)	(6,812)
期內利潤／(虧損)		<u>(14,554)</u>	<u>17,360</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6,501)	17,683
非控股權益		1,947	(323)
		<u>(14,554)</u>	<u>17,360</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		<u>(2.208)港仙</u>	<u>2.386港仙</u>
攤薄		<u>(2.208)港仙</u>	<u>2.324港仙</u>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期內利潤／(虧損)	<u>(14,554)</u>	<u>17,360</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 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折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012)	984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虧損	(76)	—
分佔合資公司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u>(46)</u>	<u>40</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u>(1,134)</u>	<u>1,024</u>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u>(15,688)</u></u>	<u><u>18,384</u></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7,635)	18,707
非控股權益	<u>1,947</u>	<u>(323)</u>
	<u><u>(15,688)</u></u>	<u><u>18,384</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302	103,809
商譽	10	106,800	62,637
其他無形資產		56	111
於合資公司的投資		1,277	1,19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584	5,485
持有至到期投資	11	-	58,57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1	54,372	-
可供出售投資	12	-	9,84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投資	12	16,715	-
遞延稅項資產		1,006	1,016
保證金		41,709	15,696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額		329,821	258,368
流動資產			
存貨		9,534	8,244
貿易應收款項	13	83,207	78,80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7,863	12,26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88	2,427
持有至到期投資	11	-	10,92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1	12,388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5,838	5,64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382	2,735
應收一間合資公司款項		-	415
可收回稅項		17	977
抵押存款		1,352	1,3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3,511	293,970
		<hr/>	<hr/>
		418,380	417,74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一個出售集團的資產		<hr/>	<hr/>
		-	56,671
流動資產總額		<hr/>	<hr/>
		418,380	474,42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44,081	39,152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		44,210	48,48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67	207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857	452
應付一間合資公司款項		201	–
應付稅項		7,183	9,523
		96,599	97,820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有關的負債		–	43
流動負債總額		96,599	97,863
流動資產淨額		321,781	376,55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51,602	634,925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397	1,606
撥備		2,189	2,222
非流動負債總額		3,586	3,828
資產淨額		648,016	631,097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5	757	753
儲備		581,358	566,383
		582,115	567,136
非控股權益		65,901	63,961
權益總額		648,016	631,097

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德輔道中71號永安集團大廈14樓1404-1408室。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醫療保健服務，包括：

- 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 醫療及牙科服務；
- 醫學影像及化驗服務；
- 其他輔助醫療服務；及
- 醫療保健管理服務。

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11月27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除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股本投資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且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1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以下於本集團於2018年7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分類及計量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金融工具
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撥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的修訂

除下文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所說明者外，採納以上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就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匯集金融工具會計的所有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

除本集團已按未來適用法應用的對沖會計外，本集團已對2018年7月1日之適用期初結餘確認過渡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匯報。

(a) 分類及計量

以下資料載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包括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信貸虧損計算的影響。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賬面值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報告的2018年7月1日結餘之對賬如下：

	附註	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計量	
		類別	金額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預期信貸 虧損 千港元	金額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的投資		不適用	-	9,848	-	9,848 FVOCI ¹
轉自：可供出售投資	(i)		9,848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不適用	-	69,497	-	AC ²
轉自：持有至到期投資	(ii)		69,497	-	69,497	

¹ FVOCI：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² AC：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附註：

- (i) 本集團已選擇不可撤銷地將其先前可供出售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投資。
- (ii) 本集團已將其先前持有至到期投資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b) 減值

透過以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方法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方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改變本集團有關減值的會計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須就所有貸款及並非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的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記錄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按照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可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算。有關不足數額其後將按資產原本的實際利率約數折讓。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採用準則的簡化方法，並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而建立撥備矩陣，並因應債務人的特定前瞻性因素及經濟情況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已應用一般方法，並記錄根據未來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其他應收款項的違約事件所估計的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將大幅增加。當合約付款已逾期90日時，本集團會將金融資產視為違約。然而，

在若干情況，在計及本集團所持的任何信貸增強時前，當內部或外部資料指出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回尚未償還合約金額，則本集團亦可能將金融資產視為違約。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規定並無令到本集團的債務金融資產之減值撥備有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其修訂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相關詮釋，而其適用（訂有有限的例外情況）於所有客戶合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訂立全新五個步驟模式，以就客戶合約收入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能反映實體預期有權就向客戶轉移貨物或服務換取的代價金額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入提供更具結構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約責任的資料、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於各期間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

本集團已經以修訂後的追溯採納方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此方法，該準則既可以應用於初始應用日期的所有合約，也可以應用於此日未完成的合約。本集團已選擇將該準則應用於2018年7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約。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累計影響乃確認為對於2018年7月1日保留利潤期初結餘之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及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相關詮釋匯報。

下文載列於2018年7月1日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對各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造成影響之金額：

	附註	根據下列準則而編製之金額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千港元	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千港元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流動負債：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 遞延收入的合約負債	(a)	16,282	-	16,282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 遞延收入的遞延收入	(a)	-	16,282	(16,282)
流動負債的增加／(減少)淨額				-

以下載列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各損益項目產生影響的金額及相應比較數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其他全面收入或本集團的經營、投資和融資現金流量並無影響。第一欄顯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入賬的金額，第二欄顯示倘若並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入賬的金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表：

	附註	根據以下準則編製的金額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千港元	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千港元	減少 千港元
收入	(b)	261,701	323,666	(61,965)
專業服務開支	(b)	107,078	169,043	(61,965)
損益的增加／(減少)淨額				—

於2018年7月1日的調整性質以及於2018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損益表出現顯著變動的原因如下：

(a) 從客戶收到的墊款

本集團一般根據固定收費合約收取本集團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的企業客戶墊款。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前，本集團已將預收客戶代價確認為遞延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該金額分類為合約負債並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因此，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將有關2018年6月30日之預收客戶代價的16,282,000港元從遞延收入重新分類為於2018年7月1日之合約負債。

(b) 收入確認中的主事人與代理人的考慮因素

本集團為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的分部，乃通過訂立(i)固定費用服務合約(即按人數承包計劃合約及年度訂金合約)及(ii)服務收費合約，為企業客戶提供醫療保健解決方案。由於已由前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下的風險與回報方法轉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下的控制權轉移法，本集團已經重新評估本集團就其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而言是以代理人或主事人之身份行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本集團為本集團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的主事人，因為本集團面對有關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的顯著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和相關回報，並因此按經濟利益的流入總額為基準而匯報由此所得的收入。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已就各類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合約根據控制權轉移方法，透過評估其對客戶承諾之性質而進行主事人與代理人的考慮因素之評估。本集團已確定本集團為固定費用服務合約及服務收費合約下的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的主事人(若醫療保健服務是由本集團的顧問於本集團的自營診所內提供)，而就本集團聯屬醫生於彼等各自的聯屬診所提供醫療保健服務的服務收費合約而言，本集團為代理人。

有關本集團聯屬醫生提供收費服務的呈列改變，主要是因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收入合約已可予以識別，而當計劃成員收到及聯屬醫生提供醫療保健服務時，所有收入合約準則均已達成（即承諾的服務）。由於聯屬醫生在承諾的服務轉移予計劃成員之前控制承諾的服務，因此在交易當中聯屬醫生為主事人而本集團為代理人。由於呈列方式更改，本集團已按經濟利益淨流入為基準報告因而產生的相關收入，並通過同時減少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分部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收入及專業服務開支62,303,000港元以重列比較資料。對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並無財務影響。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提早應用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大多數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給予承租人兩項租賃確認豁免—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於租賃期作出租賃付款為負債（即租賃負債）及代表可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為資產（即有使用權資產）。除非有使用權資產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對投資物業的定義，或關於應用重估模式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否則有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租賃負債其後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別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有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承租人將亦須於若干事件發生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由於租賃期變更或用於釐定該等付款的一項指數或比率變更而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更。承租人一般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數額確認為有使用權資產的調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對所有租賃進行分類，並將之分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承租人及出租人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作出更多披露。出租人可選擇以全面追溯應用或部分追溯應用方式應用該準則。本集團將自2019年7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計劃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規定，將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2019年7月1日保留利潤期初結餘的調整，以及不會重列比較數字。此外，本集團計劃將新規定應用於先前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而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並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以及使用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使用權資產將按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按緊接首次應用日期前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與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約為81,718,000港元。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基於其產品及服務組織業務單位運營，且有如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分部為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及
- (b) 臨床醫療保健服務（「臨床醫療保健服務」）包括提供醫療及牙科服務、健康檢查及其他輔助服務。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方便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的決策流程。分部業績基於可呈報分部利潤／虧損評估，為經調整除稅前利潤／虧損的計量方法。經調整除稅前利潤／虧損按與本集團除稅前利潤／（虧損）一致的方式計量，惟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佔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損益以及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不納入該計量。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按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銷售的售價處理。

(a) 收入及業績

	向合約 客戶提供 企業醫療 保健解決 方案服務 千港元	臨床醫療 保健服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附註5)：			
外部銷售	121,834	139,867	261,701
分部間銷售	705	48,079	48,784
	<u>122,539</u>	<u>187,946</u>	<u>310,485</u>
調節：			
分部間銷售抵銷			<u>(48,784)</u>
收入			<u>261,701</u>
分部業績	16,058	24,175	40,233
調節：			
利息收入			3,249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363
分佔利潤及虧損：			
合資公司			128
聯營公司			1,17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62,883)</u>
除稅前虧損			<u>(7,735)</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分部收入：			
外部銷售	107,879	110,763	218,642
分部間銷售	444	43,566	44,010
	<u>108,323</u>	<u>154,329</u>	<u>262,652</u>
調節：			
分部間銷售抵銷			<u>(44,010)</u>
收入			<u>218,642</u>
分部業績	19,105	16,289	35,394
調節：			
利息收入			2,212
其他收入及收益			3,717
分佔利潤及虧損：			
合資公司			(19)
聯營公司			1,34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18,480)</u>
除稅前利潤			<u>24,172</u>

(b)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一名主要客戶(佔本集團來自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分部的收入的10%或以上的客戶)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客戶A	23,290	20,022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及 經重列)
客戶合約收入		
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醫療服務	112,691	99,985
牙科服務	9,143	7,894
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醫療服務	109,209	83,619
牙科服務	30,658	27,144
	261,701	218,642

經分拆之收入資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分部	向合約客戶提供 企業醫療保健 解決方案服務 千港元	臨床醫療 保健服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服務類型			
醫療服務	112,691	109,209	221,900
牙科服務	9,143	30,658	39,801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121,834</u>	<u>139,867</u>	<u>261,701</u>
地理市場			
香港及澳門	120,588	116,727	237,315
中國	1,246	23,140	24,386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121,834</u>	<u>139,867</u>	<u>261,701</u>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及收益		
行政支援費用	523	461
銀行利息收入	233	692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利息收入	—	1,470
可供出售投資的利息收入	—	5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1,991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投資的利息收入	1,025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66	6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	236
租金收入	—	241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8,557	—
其他	1,217	2,719
	<u>13,612</u>	<u>5,929</u>

6. 除稅前利潤／(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虧損)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包括僱員及專業顧問 以及其他業務夥伴)(附註)	48,833	1,06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140	(236)
匯兌差額淨值	(83)	(106)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8,557)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權益的虧損	88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6	-
	<u> </u>	<u> </u>

附註：結餘包括期內有關向本集團的業務夥伴Zheng He Health and Medical Resources Limited發行認股權證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約46百萬港元。

7.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已於期內對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16.5%) 的稅率計提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利潤的稅項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香港		
期內支出	5,737	5,320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	(27)
即期－其他地區		
期內支出	1,255	1,016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6	(9)
遞延	(199)	512
	<u> </u>	<u> </u>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u>6,819</u>	<u>6,812</u>

8.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2.35港仙(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
2.2港仙)

<u>17,587</u>	<u>16,464</u>
---------------	---------------

報告期末後擬派股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0.65港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0.55港仙)

<u>4,922</u>	<u>4,142</u>
--------------	--------------

有關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擬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65港仙於2019年2月27日獲董事會批准。有關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5港仙於2018年2月27日獲董事會批准。

有關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35港仙於2018年11月15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有關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2港仙於2017年11月3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9.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基於期內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16,501,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747,501,870股計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期內未經審核綜合利潤17,683,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741,097,571股計算，並假設資本化發行已於2015年7月1日完成。

並無對於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有關攤薄之調整，因為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對於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之影響屬反攤薄。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利潤17,683,000港元計算。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期內已發行741,097,571股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於所有購股權被視為已行使為普通股時，按無償方式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19,792,734股。

10. 商譽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	62,637	41,357
收購附屬公司／業務 (附註16)	<u>44,163</u>	<u>21,280</u>
期／年末	<u><u>106,880</u></u>	<u><u>62,637</u></u>

1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u><u>66,760</u></u>	<u><u>—</u></u>
分析作：		
非即期部分	54,372	—
即期部分	<u>12,388</u>	<u>—</u>
	<u><u>66,760</u></u>	<u><u>—</u></u>
債務投資，按攤銷成本計量	<u><u>—</u></u>	<u><u>69,497</u></u>
分析作：		
非即期部分	—	58,570
即期部分	<u>—</u>	<u>10,927</u>
	<u><u>—</u></u>	<u><u>69,497</u></u>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投資具有在2018年至2023年之間的固定到期日，定息年利率介乎4.25%至8.5% (2018年6月30日：年利率介乎4.25%至8.5%)。

1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投資／可供出售投資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投資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	11,013	-
上市債務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	<u>5,702</u>	<u>-</u>
	<u>16,715</u>	<u>-</u>
可供出售投資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計量	-	4,146
上市債務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	<u>-</u>	<u>5,702</u>
	<u>-</u>	<u>9,848</u>

以上投資已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因為本集團認為此等投資在性質上屬策略投資。

13. 貿易應收款項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u>83,207</u>	<u>78,800</u>

本集團與其合約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為1個月，對主要客戶可延長至2個月。每名合約客戶均設有最高信用額度。本集團力求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設有指定政策，以監測並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本集團並無就該等貿易應收款項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保障。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58,340	56,718
1至2個月	17,201	11,802
2至3個月	5,774	3,216
3個月以上	1,892	7,064
	83,207	78,800

14.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27,154	18,318
1至3個月	16,302	20,318
3個月以上	625	516
	44,081	39,152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且一般於30天至90天內結算。

15. 股本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5,000,000,000股 (2018年6月30日：5,000,000,000股) 每股 面值0.001港元 (2018年6月30日：0.001港元) 的普通股	5,000	5,000
已發行及繳足：		
757,218,000股 (2018年6月30日：753,405,000股) 每股 面值0.001港元 (2018年6月30日：0.001港元) 的普通股	757	753

於2017年7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附註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2017年7月1日、於2017年12月31日、 於2018年6月30日、於2018年7月1日 及於2018年12月31日		5,000,000,000	5,000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於2017年7月1日		737,492,000	737
行使購股權	(a)	15,913,000	16
於2018年6月30日及於2018年7月1日		753,405,000	753
行使購股權	(b)	3,813,000	4
於2018年12月31日		757,218,000	757
(a) (i) 14,700,000份購股權所附認購權按認購價每股1.2228港元行使，以致發行14,7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扣除開支前之現金代價總額為17,975,000港元；及(ii) 1,213,000份購股權所附認購權按認購價每股1.27港元行使，以致發行1,213,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扣除開支前之現金代價總額為1,541,000港元。於行使購股權後，合共5,401,000港元款項由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b) (i) 2,600,000份購股權所附認購權按認購價每股1.2228港元行使，以致發行2,6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扣除開支前之現金代價總額為3,179,000港元；及(ii) 1,213,000份購股權所附認購權按認購價每股1.27港元行使，以致發行1,213,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扣除開支前之現金代價總額為1,541,000港元。於行使購股權後，合共1,489,000港元款項由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16. 業務合併

為擴大醫療保健服務範圍，以及繼續為患者提供綜合而完善的醫療保健服務，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訂立如下交易：

於2018年7月24日，本集團與一名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28,470,000港元之代價收購一公司集團（統稱為連鎖物理治療中心）之70%股權。該連鎖物理治療中心在香港從事提供醫療物理治療服務。透過此項業務合併所收購之主要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因此，本集團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合併首次確認可識別負債淨額之暫定公允價值289,000港元及暫定商譽29,034,000港元。

於2018年10月2日，本集團以15,122,000港元之代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一項醫療診所業務（其經營全科醫療服務）之55%股權。本集團已首次確認負債淨額之暫定公允價值7,000港元及暫定商譽15,129,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我們的願景和宗旨

我們的願景和宗旨是「To give everyone access to trusted and affordable care — 讓所有人獲得可信任及可負擔的醫療健康服務」。

我們的願景和宗旨

我們的願景和宗旨是過去29載推動我們增長的原動力。我們專心致志實現這願景，讓醫生和患者同感驕傲。醫生引以自豪，是因為他們可以選擇以自己的定價為自己的患者服務，同時也可以通過加入UMP網絡達到更宏大的宗旨，為患者提供負擔得起且親民易達的醫療保健服務。我們的患者亦感榮幸，因為他們明白現在可以在方便的地點以合理的價格獲得所需的醫療保健服務。

我們認為我們的願景不應僅局限於香港市場。我們冀將願景公告各方，匯聚更多志同道合之士結伴同行。我們確信我們的願景體現普世價值，但更重要的是，我們相信中國的整體醫療保健市場可以從擁有上述願景的公司中受益，有助解決中國目前面對的問題以及推動醫患雙方建立互信。

我們對中國的願景

我們在過去兩年推出的重要策略，是毅然挺身面對挑戰，力求解決中國醫療保健問題的根本。面對過度簡化中國目前面對的各種問題的風險，我們認為目前以專科醫護為中心，欠缺既定的患者分流體系的中國醫療保健體系，必然令中國政府過去十年來面對的「看病難，看病貴」問題日益加劇。

中國政府遂專注於此模式，採取果敢措施，將家庭醫生模式作為中國醫療改革的核心。中國已公開申明其目標為至2020年時每萬名人口平均擁有3名全科醫生。中國人多年來已習慣專科醫護服務模式，對於家庭醫生的概念較為陌生。

家庭醫生在中國醫療改革中扮演的重要角色

聯合醫務中國始終堅守其願景。我們從一開始就一直標榜家庭醫生在提供可負擔及親民易達的醫療服務方面中扮演重要角色。我們以此願景為念，力求聯合醫務中國可打破中國社會目前對家庭醫生缺乏信任的惡性循環。

我們於2017年開辦GOLD金牌家庭醫生培訓課程（簡稱GOLD金牌培訓課程，www.goldgptraining.com）。GOLD金牌培訓課程旨在教導醫生如何成為全方位的家庭醫生，通過為醫生提供最前沿的國際專業知識和實際應診培訓，讓他們具備與患者建立互信所需的必要知識和溝通技巧。

GOLD金牌培訓課程自開辦以來引起了許多志同道合的醫生和政府官員的注目。GOLD金牌培訓課程於2017年作為內部培訓計劃開展之時，已得到多個地方政府的認許，特別是大灣區內的地方政府。我們堅信，我們正處於推動社會向善改變的開端，聯合醫務中國在當中通過讓醫生掌握必要的技巧、知識，並向他們說明我們在GOLD金牌培訓課程背後的理念是實現我們的願景和宗旨－讓所有人獲得可信任及可負擔的醫療健康服務，我們此機構將發展成為一個將患者與其信賴的家庭醫生聯繫起來的橋樑，並使我們培訓的醫生成為值得患者信賴的家庭醫生。

我們的GOLD金牌培訓課程

GOLD金牌培訓課程已獲得英國皇家家庭醫學會（「RCGP」）的教育認證。根據RCGP網站上的資料，該教育認證只會授予「其專業精神、專業知識和追求達致全科醫療的最高標準的優質醫學教育課程」。

我們目前正與地區政府合作推出我們的培訓計劃。我們相信，參加旗下培訓課程的醫生共享我們的願景和宗旨，求知若渴、力求精進，這些醫生將成為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銳意為患者提供優質的基層醫療服務。

我們以明確的目標步入2019年，衷心感謝所有股東和員工的信賴、奉獻以及對我們的信心，一同實現我們的願景和宗旨。我們期待在年度業績公告中為各位提供集團進一步發展的最新消息。

我們的業務

聯合醫務的業務範疇包括以下業務線：

1.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聯合醫務通過設計及管理針對其合約客戶度身定製的醫療保健福利計劃，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聯合醫務旨在通過完善及多個不同專科的UMP網絡，提供便捷、可靠、協調、全面及實惠的醫療保健服務。於2018年12月31日，UMP網絡包括超過600個位於香港及澳門的服務點。

本集團的合約客戶包括(i)保險公司，為彼等保單持有人或保單持有人的僱員就醫療保健服務與本集團訂立合約；及(ii)企業，為彼等僱員及／或彼等之受養人就醫療保健服務與本集團訂立合約。在設計醫療保健福利計劃時，本集團與合約客戶密切合作，設計及優化企業醫療保健福利計劃，根據行業或有關的職業健康問題、所需醫療福利的範圍、僱員特徵及其預算開支等因素，針對每一客戶的需求提供度身定製的計劃。

2.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聯合醫務向自費患者提供醫療、牙科及輔助服務。醫療服務方面，聯合醫務提供(i)全科醫療服務，為患者的首個接觸點；及(ii)專科服務，覆蓋超過18個不同專科。牙科服務方面，聯合醫務提供基本牙科護理及第二層牙科護理（例如植牙）。輔助服務方面，聯合醫務提供醫學影像及化驗服務、物理治療以及眼科護理等服務。

3. 中國保健業務

我們的中國保健業務目前包括(i)體檢業務；(ii)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業務；及(iii)在我們擁有及營運的診所內提供選定門診服務（如家庭醫學和兒科服務）。由於我們的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業務仍處於發展階段，此業務分部的收入及經營利潤主要來自體檢業務。我們目前的重點是在北京、上海、廣州和深圳發展中國保健業務。我們亦已開展醫學教育業務，詳情載於www.goldgptraining.com。

業務線分析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來自此業務線的收入由108.2百萬港元增加12.1%至121.3百萬港元(分部間抵銷前)，乃由於次均診費整體增加，而我們的經營利潤(除稅前及除非經常性項目前經營利潤)由19.1百萬港元減少15.9%至16.1百萬港元。經營利潤減少是由於向聯屬診所支付的專業服務費用增加，乃由於我們與企業客戶及保險合作夥伴在合約定價方面之預期增加出現時間不匹配的情況。我們通常的目標是在提高與客戶之間的合約定價時隨之提高向聯屬診所支付的專業服務費用。我們預期該分部的經營利潤率將逐步回復正常至其歷史水平。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來自此業務線的收入由131.2百萬港元增加約25.7%至164.8百萬港元(分部間抵銷前)，乃由於就診人次整體增加，而我們的經營利潤(除稅前及除非經常性項目前經營利潤)由11.2百萬港元增加約67.9%至18.9百萬港元。該收入增加部分由於透過在2018財政年度下半年及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數項實驗室、醫學影像及物理治療業務收購而擴展輔助服務。

中國保健業務

來自此業務線的收入由23.3百萬港元增加4.8%至24.4百萬港元(分部間抵銷前)，乃主要由於提供的體檢次數增加，而我們的經營虧損(除稅前及除非經常性項目前經營虧損)由5.0百萬港元減少約88.1%至0.6百萬港元。經營虧損減少主要是由於有效控制北京及上海總部的行政成本。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以及相應期間的業務線收入及經營利潤以供比較：

按業務線劃分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增加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			
解決方案服務	121,293	108,236	12.1%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164,805	131,156	25.7%
中國保健業務	24,387	23,260	4.8%
合計	310,485	262,652	18.2%

按業務線劃分經營利潤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香港及澳門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16,062	19,105	(15.9)%
經營利潤率	13.2%	17.7%	
香港及澳門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18,876	11,245	67.9%
經營利潤率	11.5%	8.6%	
中國保健業務	(599)	(5,015)	(88.1)%

(1) 上表所呈列業務線收入為進行分部間銷售抵銷前。

(2) 按業務線劃分經營利潤為各業務線的除稅前經營利潤，不包括非經常性項目。

財務回顧

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與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比較

收入

於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我們的收入主要產生自(i)於香港及澳門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ii)於香港及澳門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及(iii)由中國保健業務向中國當地居民及企業僱員提供體檢服務。

總綜合收入由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218.6百萬港元增加19.7%至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261.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以及於香港及澳門向自費患者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所產生收入由195.3百萬港元增加至237.3百萬港元；及(ii)來自中國保健業務的收入由23.3百萬港元增加至24.4百萬港元。

於香港及澳門向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來自向香港及澳門的合約客戶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的收入由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107.8百萬港元增加11.9%至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120.6百萬港元。

- **醫療。**向合約客戶提供醫療服務的收入由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99.9百萬港元增加11.5%至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111.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次均診費增加。
- **牙科。**向合約客戶提供牙科服務的收入由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7.9百萬港元增加15.2%至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9.1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尋求牙科服務的患者就診次數增加。

於香港及澳門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 **醫療。**向自費患者提供醫療服務的收入由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60.4百萬港元增加42.5%至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86.1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尋求輔助服務的患者就診次數增加。
- **牙科。**向自費患者提供牙科服務的收入由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27.1百萬港元略增約12.9%至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30.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自費患者就診次數增加。

中國保健業務

來自中國保健業務的收入由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23.3百萬港元增至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24.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為到海外留學或工作的中國居民提供的體檢次數以及為企業僱員及保險計劃成員提供的體檢次數增加。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行政支援費用(包括向聯屬醫生、聯屬牙醫及聯屬輔助服務提供者提供行政支援所產生的費用)、股息收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以及來自持有至到期投資及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5.9百萬港元增加130.5%至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13.6百萬港元。其顯著增加主要由於在2018年9月完成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其為投資物業的實益擁有人)後帶來的出售收益。

專業服務費用

專業服務費用主要包括就醫生、牙醫及輔助服務提供者於UMP網絡內提供的醫療服務、牙科服務及輔助服務向其支付的費用，以及就第三方實驗室及檢測中心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而支付的費用。

專業服務費用由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86.3百萬港元增加24.1%至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107.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醫生、牙醫及其他專業人士提供服務的成本增加。我們通常的目標是在提高與客戶之間的合約定價時隨之提高向聯屬診所支付的專業服務費用。然而，我們的合約定價與我們向服務供應商支付服務費方面的預期增加一般會出現時間不匹配的情況。我們預期該分部的經營利潤率將逐步回復正常至其歷史水平。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護士及行政人員以及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金及相關成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以及退休金計劃供款。

僱員福利開支由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57.9百萬港元增加16.2%至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67.3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整體增加以及於收購附屬公司(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業務合併」一節)後確認員工開支。然而,僱員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已從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的26.5%下降至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的25.7%。此反映出隨著我們將業務擴展至不同服務領域時,我們能夠產生更大的經營槓桿效益。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由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20.7百萬港元增加20.3%至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24.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在收購附屬公司(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業務合併」一節)後確認租金開支以及重續現有營業場所租賃時租金增加。租金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在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及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均保持在9.5%。

已耗存貨成本

已耗存貨成本由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11.2百萬港元增加16.1%至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13.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在香港、澳門及中國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時消耗的藥品及其他醫療耗材數目增加。該增加與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於香港、澳門及中國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的收入增加基本一致。

其他開支淨額

其他開支淨額主要包括就本集團的應收／應付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款項作出減值虧損撥備之撥回淨額以及日常開銷,例如水電、經營及其他行政開支以及與本集團辦公室及醫療設備相關的維修及維護開支,審計費、印刷費及銀行收費。

其他開支淨額由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約15.7百萬港元增加295.5%至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的62.1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就著本公司向鄭和發行認股權證以及認股權證歸屬予鄭和而於期內確認約46百萬港元的非現金開支。

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經營數據與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比較數據概要

按經營分部劃分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121,834	107,879	12.9%
醫療	112,691	99,985	12.7%
牙科	9,143	7,894	15.8%
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139,867	110,763	26.3%
醫療	109,209	83,619	30.6%
牙科	30,658	27,144	12.9%
合計	<u>261,701</u>	<u>218,642</u>	19.7%

按經營分部劃分就診次數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服務	613,218	649,312	(5.6%)
醫療	600,858	638,061	(5.8%)
牙科	12,360	11,251	9.9%
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	131,737	90,153	46.1%
醫療	109,576	70,391	55.7%
牙科	22,161	19,762	12.1%
合計	<u>744,955</u>	<u>739,465</u>	0.7%

主要財務狀況項目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主要是指上市公司發行的適銷公司債券，按固定年利率3.8%至9.3%計息。將在一年內及一年以上到期的適銷債券分別劃分為流動資產和非流動資產。本集團每半年及每年收取相關利息支出。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分別為66.8百萬港元（其中12.4百萬港元分類為流動資產而54.4百萬港元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69.5百萬港元（其中10.9百萬港元分類為流動資產而58.6百萬港元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減少是主要因為其中一名債務證券發行人於2018年10月提早贖回。

按金

按金主要代表租賃按金的非流動部分以及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其他非流動資產的已付按金。將於一年內及一年以上屆滿的租賃按金分別分類為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按金分別為41.7百萬港元及15.7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就收購一間主要在香港提供皮膚科服務的醫療中心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60%而已付的按金。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8年11月22日、2018年12月24日及2019年1月23日的公告。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按服務付費計劃及按人數承包計劃項下的合約客戶的款項。大部分接受醫療及牙科治療的自費患者以現金結算，儘管以信用卡支付的款項結清前（通常於兩三天內）將被計入貿易應收款項。合約客戶通常在提供服務予其成員的一至兩個月內結清付款。本集團結予其合約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日。本集團未就貿易應收款項餘額而持有任何抵押或其他信貸提升保障。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83.2百萬港元及78.8百萬港元。由2018年6月30日之數上升至2018年12月31日之數乃與本集團於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收入較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錄得增長的情況相符。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計及應付聯屬醫生的專業費用以及應付醫療設備及耗材供應商的款項。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一般於一至三個月內結清。

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8年6月30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維持穩定，分別為44.1百萬港元及39.2百萬港元。

財務狀況淨變動

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8年6月30日的資產淨額分別為648.0百萬港元及631.1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為發行認股權證而作出的儲備及本公司認股權證歸屬予鄭和，部分被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淨虧損所抵銷，該虧損乃因確認與該等認股權證有關的46百萬港元非現金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過往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支持其業務經營。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本集團擬動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來滿足其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亦可能尋求借款來滿足流動資金需求。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283.5百萬港元。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或未償還銀行貸款，亦無訂立任何銀行貸款融資。

資本結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資本結構並無重大變動。本公司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其他儲備。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於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的重大收購主要是根據本集團為成員及患者提供更多範疇的醫療服務之擴展計劃，向相關之獨立第三方分別(i)以15百萬港元之代價收購一間醫務中心(其經營全科醫療服務(包括一般診症服務及疫苗接種服務))之55%股權；及(ii)收購一公司集團(其從事提供醫療物理治療服務)之70%股權。詳細之披露載於本公告第23頁財務報表附註16「業務合併」項下。

除上述情況以外，本集團於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資本開支

期內資本開支主要有關為本集團將來的辦公室物業收購土地及樓宇以及為本集團醫務中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訂金及開支。於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產生資本承擔合共約7.1百萬港元（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65.2百萬港元）。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加強本集團現有業務及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未來計劃外，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未來計劃。

債務

或然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資本承擔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重大資本承擔約47.9百萬港元，主要關於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一間主要在香港提供皮膚科服務的醫療中心的60%股權，詳情載於「報告期後事項」一節。

資產抵押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賬面值合共1.4百萬港元（2018年6月30日：1.4百萬港元）的若干存款，乃有關由一家銀行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就潛在牙科設備損壞及醫療服務的潛在干擾發出的履約保證以及由一家銀行就本集團租賃一家醫務中心向業主作出的銀行擔保。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453名（2018年6月30日：461名）全職僱員。於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員工成本（包括以薪金及其他福利形式的董事薪酬）約為67.3百萬港元（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57.9百萬港元）。

本集團確保其僱員的薪金水平具競爭力，僱員按工作表現基準獲得獎勵，且經參考本集團盈利能力、行業內現行的薪酬基準以及本集團薪酬體系整體框架內的市場狀況。

此外，本公司亦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而合資格僱員及顧問因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而有權認購股份。於2018年12月31日，於48,000,000份已獲授出的購股權當中，27,608,000份購股權尚未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行使，而2,600,000份購股權已於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行使。此外，於2018年12月3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13,270,000份購股權尚未獲行使，而1,213,000份購股權已於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行使。

本公司亦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就選定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而向彼等提供獎勵及回報。期內，本公司已購入若干股份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5,910,000股獎勵股份。

董事薪酬方案由薪酬委員會審閱並由董事會批准，乃根據相關董事的經驗、職責、工作量及於本集團投放的時間、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可資比較市場數據決定。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65港仙（2017財政年度中期股息：0.55港仙）。中期股息將派付予於2019年3月18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預期中期股息將於2019年4月10日（星期三）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收取中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19年3月14日（星期四）至2019年3月18日（星期一）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9年3月13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及透明度。本公司確認，除下文所述偏離第A.2.1條之規定外，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孫耀江醫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由孫耀江醫生這樣經驗豐富的合資格人士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可為本公司提供強有力而貫徹一致的領導，同時得以使規劃及實施業務決策及策略兼具成效及效率。董事會認為，此結構不會影響本集團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利及授權平衡。

董事會將不時審閱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於其認為適當時作出必要安排。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董事已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內遵守標準守則。

可能知悉本集團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亦須遵守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就本公司所深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並無出現違反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的情況。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李聯偉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主席)、李國棟醫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楊榮燦先生，彼等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認為該等中期業績已根據有關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且本公司已作出適當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9年1月23日（「完成日期」），本集團完成以100,000,000港元之代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一間醫務中心（其主要在香港提供皮膚科服務）之60%股權，當中的30,000,000港元按金已於報告期間內支付而47,500,000港元已於完成日期以現金支付。餘款22,500,000港元（作為交割後款項）將由本公司於完成日期之一週年（即2020年1月22日）按發行價每股股份3.00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7,500,000股股份之方式支付，惟發生若干事件則除外。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8年11月22日及2019年1月23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24日之通函。

除上述情況以外，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刊載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須分別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指定網站(www.ump.com.hk)。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香港聯交所並且在本公司的網站上刊載。

釋義

「2018財政年度上半年」	指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19財政年度上半年」	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聯屬診所」	指	並非由本集團經營但已或將直接與本集團訂有協議的診所，據此向計劃成員提供醫療服務、牙科服務及／或輔助服務；
「聯屬醫生」、 「聯屬牙醫」或 「聯屬輔助 服務提供者」	指	已或將直接與本集團訂立協議提供服務予計劃成員的醫生／牙醫／輔助服務提供者，彼等已或將根據該等協議條款按就診的計劃成員數目向本集團收取款項；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
「輔助服務」	指	包括(除其他服務外)醫學影像及化驗服務、物理治療、中醫、眼科護理及驗光以及兒童健康發展評估；
「輔助服務提供者」	指	已經或將直接受本集團委聘為顧問以根據與本集團簽訂的顧問協議的條款在聯合醫務中心內提供輔助服務的輔助服務提供者，以及聯屬輔助服務提供者；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或「聯合醫務」	指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722)；
「合約客戶」	指	就計劃成員醫療保健福利已或將與本集團訂立企業計劃的保險公司及企業的統稱；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牙科服務」	指	包括基本牙科服務(如洗牙及拋光)以及第二層牙科服務(如牙冠及牙橋、口腔正畸、植齒及牙齒美白)；
「牙醫」	指	已經或將直接受本集團委聘為顧問以根據與本集團簽訂的顧問協議的條款在聯合醫務中心內提供服務的牙醫，以及聯屬牙醫；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醫生」	指	已經或將直接受本集團委聘為顧問以根據與本集團簽訂的顧問協議的條款在聯合醫務中心內提供服務的醫生，以及聯屬醫生；

「全科醫生」、 「全科醫療」或「GP」	指	接受全科訓練的醫生，最適合為患者提供首次診斷，具備所需知識按需要轉介患者至適合專科或服務；
「全球發售」	指	向香港公眾及依據S規例在美利堅合眾國境外的離岸交易中發售本公司的股份，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及澳門臨床 醫療保健服務」	指	向自費患者提供臨床醫療保健服務，如本公告「業務回顧及展望」所述；
「香港及澳門企業 醫療保健解決 方案服務」	指	提供企業醫療保健解決方案，如本公告「業務回顧及展望」所述；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醫療」或「醫療服務」	指	包括全科醫療及專科醫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英國國民醫療保健服務 體系」	指	英國國民醫療保健服務體系；

「計劃成員」	指	本集團企業醫療保健福利計劃成員，一般包括集團醫療保險保單持有人及機構的僱員及／或其受養人；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5年11月2日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中國保健業務」	指	包括中國體檢業務以及在我們擁有及營運的診所內提供選定門診服務(如家庭醫學和兒科服務)的收入，如本公告「業務回顧及展望」所述；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15年8月18日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1月17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之薪酬委員會；
「自費患者」	指	到本集團經營的聯合醫務中心求診並使用現金或信用卡支付診金的患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獎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16年6月30日批准及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專科醫療」或 「專科服務」	指 一系列專科醫療，包括心臟科、皮膚科、內分泌科、糖尿病及代謝科、家庭醫學、腸胃及肝臟科、普通外科、內科、腎臟科、神經科、神經外科、婦產科、眼科、骨科及創傷科、耳鼻喉科、兒科、小兒外科、放射科、呼吸內科、風濕科及泌尿科。專科醫療之經更新清單請參閱 www.ump.com.hk ；
「聯合醫務中國」	指 UMP Healthcare China Limited，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有80%權益的附屬公司；
「聯合醫務中心」	指 提供醫療服務、牙科服務及／或輔助服務的醫務中心，由本集團經營；
「UMP網絡」	指 包括(i)本集團經營的聯合醫務中心及(ii)聯屬診所(並非由本集團經營的診所，惟已與本集團訂立協議向計劃成員提供醫療服務、牙科服務及／或輔助服務)；
「認股權證」	指 本公司於2018年12月6日發行之合共110,411,000份本公司認股權證，有關認股權證可行使(須符合若干條件)成為合共110,411,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8年7月27日、2018年8月30日及2018年12月6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29日之通函；及
「鄭和」	指 Zheng He Health and Medical Resource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或受羅肇華先生或其家族信託或產業控制的有關公司或信託)。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應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等詞彙的相同涵義。

承董事會命
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孫耀江

香港，2019年2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孫耀江醫生、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郭卓君女士、執行董事曾安業先生、孫文堅醫生、李家聰先生及李柏祥醫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聯偉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李國棟醫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楊榮燊先生。